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函

100408

臺北市中正區向瑩里4鄰愛國東路22號

受文者：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

地 址：108220臺北市萬華區艋舺
大道101號5樓

承辦人：張玉嬌

電 話：(02) 23381600分機5107

傳 真：(02) 23026597

電子信箱：fd-10607@gov.taipei.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5日

發文字號：北市勞運輔字第11430685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提升本市身障表演者演出機會，本處提供民營事業單位、團體、私立學校邀請身障藝人演出相關費用補助及其他相關促進身障者就業措施，惠請多加運用，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行銷本市身心障礙表演者，增加演出機會及收入，本處訂有「臺北市補助民營事業單位、團體、私立學校邀請身心障礙（街頭）藝人展演實施計畫」，民營事業單位、團體、私立學校等於辦理活動時，每邀請1名身心障礙藝人演出，可補助其表演費用1/2，每名最高補助5,000元，每場次最多補助5人，補助金額共計2萬5,000元。惠請貴單位辦理歲末聯歡、尾牙及春節等各式活動時，踴躍邀演，支持身心障礙者就業。
- 二、前揭補助身障表演者等相關資訊可至本處官網查詢（<https://fd.gov.taipei> 首頁/業務服務/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就業服務/相關資源/身障藝人表演推廣及補助）。
- 三、另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克服工作困難並穩定就業，員工如有職務再設計、職場手語翻譯或聽打服務等需求者，可至「臺北市政府台北服務通」（<https://service.taipei>）線上提出申請，相關服務資訊可逕至本處官網查詢（<https://fd.gov.taipei> 首頁/業務服務/身心障礙者就業服

務 / 雇主服務)。

四、又為行銷本市視障按摩，貴單位可搭配活動或定期安排視障按摩師提供員工健康按摩服務，以增進職場員工身心健康，提高工作效能。本市按摩據點可上本處官網（同說明二）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 就業服務 / 相關資源 / 視障就業相關推廣 / 臺北市視障按摩分區一覽表項下查閱。

五、本市身心障礙者就業相關資訊、課程或活動歡迎追蹤本處「就業普拉斯」臉書粉絲專頁掌握最新訊息。

正本：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

副本：

處長 陳 昆 鴻